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财政局是主管财政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方针、政策及其他有关政策；拟定全区财政、预算、财务、会计等方面的实施办法和有关制度，指导全区财政工作。

（二）参与全区宏观经济的决策和管理，提出运用财政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研究全区财政发展战略，拟订全区中长期财政规划。

（三）承担区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任务。负责编制年度区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区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区决算；组织制订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

（四）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罚没物资及罚没收入；管理财政票据；统一管理区级预算外资金和财政专户。

（五）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区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全区财政系统信息化建设；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七）负责办理和监督区本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本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本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组织执行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区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全区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九）负责管理全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

（十）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

（十一）参与财政性投融资项目的可行性评估、论证和方案设计等技术性工作；负责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工程概、预算、决（结）算的评价审查工作；参与财政性投融资项目招投标、造价控制、竣工验收等工作。

（十二）规范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强化会计监督，健全会计约束机制。

（十三）负责推进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十四) 负责与国税、地税部门的工作联系，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财政局内设机构共 6 个，办公室和信息中心、预算行财社保股、财政监督股（国资债务采购办）、综合计划会计股、国库和乡财股、投资评审中心。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34 人，其中在职人员 34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有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草案 01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21.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58.4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6.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3.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93.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总计	31	1,093.62	总计	62	1,093.62
----	----	----------	----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草案 02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093.62	1,035.22	0.00	0.00	0.00	0.00	58.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1.39	92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921.39	92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559.90	55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41.50	14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19.99	21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1	4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5	2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5	2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	1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	1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2	2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2	2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2	2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6.50	48.10	0.00	0.00	0.00	0.00	58.40
22999		其他支出	106.50	48.10	0.00	0.00	0.00	0.00	58.4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6.50	48.10	0.00	0.00	0.00	0.00	58.4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草案 03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093.62	628.73	464.8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1.39	559.90	361.49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921.39	559.90	361.49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559.90	559.90	0.00	0.00	0.00	0.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41.50	0.00	141.5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19.99	0.00	219.9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1	44.1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5	29.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5	29.2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	14.8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	14.8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2	21.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2	21.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2	21.6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6.50	3.10	103.4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6.50	3.10	103.4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6.50	3.10	103.4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草案 04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21.39	921.3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11	44.1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62	21.6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8.10	48.1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5.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5.22	1,035.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35.22	总计	64	1,035.22	1,035.2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草案 05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35.22	628.73	406.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1.39	559.90	361.49
20106			财政事务	921.39	559.90	361.49
2010601			行政运行	559.90	559.90	0.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41.50	0.00	141.5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19.99	0.00	21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1	44.1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5	29.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5	29.25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	14.8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	14.8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2	21.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2	21.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2	21.62	0.00
229			其他支出	48.10	3.10	45.00
22999			其他支出	48.10	3.10	45.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8.10	3.10	4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草案 06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0.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0.25	30201	办公费	5.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7.34	30202	印刷费	5.0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3.59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12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1	30206	电费	0.5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5	30207	邮电费	0.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6	30208	取暖费	4.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2.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0	30211	差旅费	0.0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8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8.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91	30229	福利费	5.53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00.70	公用支出合计					28.0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草案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草案 08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30	0.71	0.71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30	0.71	0.71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30	0.71	0.71
3.公务接待费	6	0.00	0.00	0.00
（1）国内接待费	7	————	————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据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草案 09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草案 10 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本表反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093.6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494.31 万元，下降 31.13 %；本年收入合计 1093.62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485.74 万元，下降 30.76 %，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受托代发和加装电梯款。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035.22 万元，占 94.66%；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8.40 万元，占 5.3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1093.6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93.62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485.74 万元，下降 30.7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受托代发和加装电梯款；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政府财务会计制度，以支定收，无余额。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628.73 万元，占 57.49%；项目支出 464.89 万元，占 42.5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62.25 万元，决算数为 103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3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11.38 万元，决算数为 92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7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支出；决算数增加了绩效奖的发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9.25 万元，决算数为 44.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8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62 万元，决算数为 2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其他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48.10 万元，主要原因是：补发 2021 年在职人员工资；经济工作经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8.7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90.32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3.87 万元，增长 2.4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6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337.39 万元，下降 93.1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受托代发和加装电梯款。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3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7.37 万元，增长 244.85%，主要原因是：走访人才的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3.37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68 万元，增长 388.41%，主要原因是：购置了电脑。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 万元，决算数为 0.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87%，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33 万元，下降 31.7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 万元，决算

数为 0.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87%，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33 万元，下降 31.73%，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了维修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1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了维修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0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年初预算数（或者上年决算数）减少 334.71 万元，降低 92.27%，主要原因是：业务委托费列支在项目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1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74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1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1125 万元，占中小企业合同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草案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车

辆。车辆费用支出主要是下属二级单位财政公共服务中心借用车辆 1 辆，主要用于区护税协税办公室业务用车。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5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64.89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94.01%。

组织对“一般业务委托费”“工作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1.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主要用于开展软件系统升级服务工作、工程审核服务工作、绩效评价咨询工作、专家评审工作、委托审计工作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及申报评审，对各部门项目实施情况实施综合绩效评价，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绩效问题整改机制，实现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完善管理、预算信息公开的“三结合”。完成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大平台、东湖区财政局账户资金管理系统及金财工程平台，以及江西省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系统、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南昌市东湖区指标管理系统、薪酬核对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和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综合业务系统的建设工作，以及相关费用的支付。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3.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财政局通过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努力夯实财源基础，注重支出结构调整，做好民生福祉保障，推进各项财政改革，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全力支持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反映 2022 年度省级部门绩效自评总报告（绩效自评总报告主要包括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评价结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选 2 个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一般业务委托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41.5	141.5	141.5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资金总额	141.5	141.5	141.5	10	100	10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监督力度，对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抽查，倒逼部门提高绩效自评质量。开展 2018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及申报评审，对各部门项目实施情况实施综合绩效评价，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绩效问题整改机制，实现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完善管理、预算信息公开的“三结合”。完成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大平台、东湖区财政局账户资金管理系统及金财工程平台，以及江西省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系统、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南昌市东湖区指标管理系统、薪酬核对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和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综合业务系统的建设工作，以及相关费用的支付。</p>			<p>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监督力度，对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抽查，倒逼部门提高绩效自评质量。开展 2018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及申报评审，对各部门项目实施情况实施综合绩效评价，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绩效问题整改机制，实现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完善管理、预算信息公开的“三结合”。完成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大平台、东湖区财政局账户资金管理系统及金财工程平台，以及江西省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系统、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南昌市东湖区指标管理系统、薪酬核对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和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综合业务系统的建设工作，以及相关费用的支付。已完成年初既定目标。</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绩效管理基础工作完成度 (%)	=100%	100%	5	5	由于疫情原因，工程延误，影响审核付款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10	8	由于疫情原因，工程延误，影响审核付款	
		质量	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制定的合理性 (%)	=100%	100%	10	10	由于疫情原因，工程延误，影响审核付款	

		考核质量达标率 (%)	=100%	100%	5	5	由于疫情原因, 工程延误, 影响审核付款
	时效	检验报告出具及时率 (%)	=100%	100%	10	8	由于疫情原因, 工程延误, 影响审核付款
	成本	标准制定成本 (万元)	=141.5 万元	141.5 万元	10	10	由于疫情原因, 工程延误, 影响审核付款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被审项目资金节约率 (%)	=100%	100%	10	10	由于疫情原因, 工程延误, 影响审核付款
	社会效益	制度有效利用率 (%)	=100%	100%	10	8	由于疫情原因, 工程延误, 影响审核付款
	生态效益	网络安全系统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	10	由于疫情原因, 工程延误, 影响审核付款
	可持续影响	绩效评价报告的质量合格率 (%)	=100%	100%	5	3	由于疫情原因, 工程延误, 影响审核付款
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100%	5	4	由于疫情原因, 工程延误, 影响审核付款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0	220	219.9888	10	99.99	7	
	其中：财政拨款	220	220	219.9888	-	99.99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预算编制存在一些不足，后期会更加规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更好地开展工作			系统正常运行，财政工作顺利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系统维护个数	>=2个	2个	10	10	
		质量	系统运行正常	正常		10	10	
			系统运行稳定性	正常		10	10	
		时效	系统维护及时性	及时		10	10	
		成本	各种系统维护费	>=10万元	40万元	10	10	
			各种系统运行维护费	>=10万元	4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证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10	10	
			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10	1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		5	5	
区工作单位满意度			满意		5	5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第三方业务委托费

项目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主管部门：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盖章）

评价时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评价机构：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绩效评价小组

2023年3月22日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积极践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经东湖区人大会议审议批准后设立此项目，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与上级政策相符，与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职责相符，属于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的范围，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集体决策，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2022年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主要用于开展软件系统升级服务工作、工程审核服务工作、绩效评价咨询工作、专家评审工作、委托审计工作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及申报评审，对各部门项目实施情况实施综合绩效评价，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绩效问题整改机制，实现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完善管理、预算信息公开的“三结合”。完成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大平台、东湖区财政局账户资金管理系统及金财工程平台，以及江西省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系统、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南昌市

东湖区指标管理系统、薪酬核对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和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综合业务系统的建设工作，以及相关费用的支付。

实施情况：东湖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公司对 2022 年 1 月至 12 月东湖区 71 个建设项目的预（结）算进行了审核。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第三方业务委托费项目预算资金为 141.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项目实际支出共计 464.89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已完成本项目的资金执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完成东湖区 71 个建设项目的预（结）算的审核工作。完善 PPP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对重大重点项目，督促建设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提前规划、科学设计，制定合理的投资计划，严格落实审批制度；深化“预算+绩效”双轮驱动成效，持续推动完善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强化预算支出主体责任，将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指标作为部门预算和财政收支计划安排的重要依据，通过绩效管理优化资金安排结构，合理节约行政开支；加强财政资金运行监控，持续推进预算硬性约束和绩效管理运用，以深化管理的持续效应，努力实现财政改革与经济稳定相协调的有序融

合，全力为东湖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2. 阶段性目标

2022年，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在绩效评价工作方面开展好本年度部门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建立健全的评价体制和问题整改机制，实现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完善管理、预算信息公开的“三结合”。

在财政事务工作方面完成工程造价系列软件升级、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维护、东湖区财政局账户资金管理系统及金财工程平台维护、预算编制系统维护、东湖区指标管理系统维护、薪酬核对系统运行维护、“东湖区大平台”年度运行维护，以及相关费用的支付。

在投资评审方面提高评审工作审查速度，深化“放管服”改革，充分发挥中介机构在政府与市场（企业）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不断提升企业办事的敏捷度，体验度和满意度，推动全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服务高质量、全面发展，推进全区工程评审服务的公开化、程序化，推动全区工程项目评审提速提质提效，优化区内营商环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科学、客观、公正地对2022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第三方业务委托费项目资金进行整体综合

性评价，分析项目各项指标是否达到预期完成情况，评价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促进本单位提升财政项目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部门所有资金项目，本次绩效评价范围是：

- (1) 绩效目标与战略发展规划的适应性；
- (2) 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和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
- (3) 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
- (4) 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
- (5) 需要评价的其他内容。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

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评价依据：

（1）《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3〕6 号）；

（2）《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 号。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的方法与指标体系围绕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的任务、性质、功能和责任，从工作效率、服务质量、社会责任、经济管理和财务政策，市民与社会反响等角度建设该项目进行评价指标体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等文件精神及本项目的具体特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整体框架，包括执行率指标（资金落实）、产出指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效益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具体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分） 2、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分） 3、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 4、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5、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8分） 2、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8分） 3、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9分）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1、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0.6分）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0.6分） 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6分） 4、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7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资金投入(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0.8分)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8分) 3、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1、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6分) 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7分) 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6分) 4、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6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25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25分)
过程(15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	2.5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2.5分)
		预算执行率	2.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2.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25分) 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25分) 3、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25分) 4、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25分)
	组织实施(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5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25分) 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2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2.5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0.6分)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0.6分) 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0.6分) 4、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0.7分)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10分)	绩效管理基础工作完成度(%)	5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权重
		项目完成及时率(%)	5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权重
	产出质量(10分)	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制定的合理性(%)	5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得分=质量达标率*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考核质量达标率 (%)	5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100%。 得分=质量达标率*分值权重
	产出时效(5分)	检验报告出具及时率 (%)	5	时效及时率= (时效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100%。 得分=时效及时率*分值权重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节约率	10	成本执行节约率= (计划数-实际支出数/计划数) ×100%。 得分=节约率*分支权重
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5分)	被审项目资金节约率 (%)	5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 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社会效益 (5分)	制度有效利用率 (%)	5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 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生态效益(5分)	网络安全系统验收合格率 (%)	5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 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可持续效益 (10分)	绩效评价报告的质量合格率 (%)	10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 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 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总分 100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工作部署阶段

为了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管理, 切实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制定并下发了《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组织项目实施科室深入学习财政部《关

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市政府《关于印发〈南昌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洪府发〔2014〕8号）、中共南昌市委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和《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3〕6号）文件，认真研究项目目标的特点，以及市财政局提出的绩效评价指标设计要求，制定了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绩效评价个性指标及评价标准。

2. 数据采集阶段

各项目实施科室认真做好基础资料和相关数据的收集、整理工作，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详细填报绩效自评相关报表。

3. 单位自评阶段

各项目实施科室根据有关数据及评价标准，进行数据分析，根据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制定的《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个对各自的子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打分，得出各子项目的自评分数，并形成书面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4. 集中复核阶段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各项目实施

科室报送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资料进行了仔细复核、汇总，对确认后的数据、资料、图册、文件进行分析，评出子项目部门评价分数。

5. 整改落实阶段

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及时对 2022 年度第三方业务委托费资金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形成汇总分析报告，并以整改通知书的形式督促存在问题的项目实施科室进行整改，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报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2022 年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实地检查及电话回访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开地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评分详情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分） 2、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分） 3、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分） 4、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5、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8分） 2、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8分） 3、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9分）	2.5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1、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0.6分）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0.6分） 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6分） 4、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7分）	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0.8分）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8分） 3、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8分）	2.5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1、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6分） 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7分） 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6分） 4、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6分）	2.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25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25分）	2.5
过程（15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	2.5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2.5分）	2.5	
		预算执行率	2.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2.5分）	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25分） 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25分） 3、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25分） 4、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25分）	3	
	组织实施（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5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25分） 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25分）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2.5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0.6分）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0.6分） 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0.6分） 4、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0.7分）	2.5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10分）	绩效管理基础工作完成度（%）	5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权重	5
		项目完成及时率（%）	5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权重	5
	产出质量（10分）	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制定的合理性（%）	5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得分=质量达标率*分值权重	3
		考核质量达标率（%）	5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得分=质量达标率*分值权重	5
	产出时效（5分）	检验报告出具及时率（%）	5	时效及时率=（时效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得分=时效及时率*分值权重	5
	产出成本（10分）	成本节约率	10	成本执行节约率=（计划数-实际支出数/计划数）×100%。 得分=节约率*分支权重	10
效益（25分）	经济效益（5分）	被审项目资金节约率（%）	5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4
	社会效益（5分）	制度有效利用率（%）	5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5
	生态效益（5分）	网络安全系统验收合格率（%）	5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5
	可持续效益（10分）	绩效评价报告的质量合格率（%）	10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	服务对象满意	10	达到或超过预期值得满分，未达到预期值按比例扣分。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10分)	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度(%)			
总分					9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积极践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经东湖区人大会议审议批准后设立此项目，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与上级政策相符，与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职责相符，属于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的范围，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集体决策，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设置有预算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但项目预期产出未进行量化，无法判断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二) 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

(1) 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数量

2022 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 10 个财政重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分别为 2021 年城北消防站项目、赣江铁路沿线绿色廊项目、市政养护项目等。

(2) 专项审计开展数量

2022 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区内东湖区科协、东湖区图书馆和南昌东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单位开展专项审计工作，重点是预决算公开、“吃公函”“三公”经费、会计信息质量等财经纪律专项检查。

(3) 工程预（结）算项目评审数量

2022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71个政府投资项目开展预（结）算评审工作。

（4）软件升级运营维护数量

2022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委托软件公司对7个软件开展了升级维护工作，具体包括工程造价系列软件升级；薪酬核对系统的运行维护；东湖区指标管理系统软件的维护；“东湖区大平台”的年度运营维护；东湖区财政局账户资金管理系统及金财工程平台的维护；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的维护；预算编制系统的维护。

2. 产出质量

（1）绩效评价报告真实性

根据抽样原则，抽取部分绩效评价报告、业务资料，通过整改通知书和反馈整改报告核查，已完成的绩效评价工作和绩效评价报告均能反映项目的真实情况。

（2）审计工作开展规范性

根据抽样原则，抽取部分审核工作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核查，各项审核工作均按照相关规定流程开展，已完成的审计工作符合各项规范。

（3）工程项目预（结）算评审开展规范性

根据抽样原则，抽取部分工程预（结）算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核查，各项评审工作均按照相关规定流程开展，

工程预（结）算项目审核开展符合各项规范和相关质量要求。

（4）专家评审结果有效性

根据抽样原则，抽取部分专家评审工作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核查，各项审核工作均按照相关规定流程开展，部分经专家评审事项有效降低了成本或者论证了项目开展的合理性，确保各项工作实施的科学性。

（5）软件故障率

通过及时对各项软件进行升级维护，有效确保了软件正常使用，确保各项工作正常开展，2022 年度未出现软件故障情况。

3. 产出时效

（1）评审、评价、审计工作完成及时率

根据抽样原则，抽取部分绩效评价及财政事务、投资评审项目工作资料及财务记录，各项工作均在合同标明的交付日期内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

（1）提高履职能力

根据项目业务材料抽查方式获取数据，区财政局通过各项系统的运营，分部门、分项目逐项梳理财政收入完成情况，对未达到序时进度的单位和部门分析原因解决问题，并对重

点项目跟踪督导，掌握具体情况，努力挖掘增收潜力，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该局坚持财政收入每月通报制度，切实增强预算收入执行预测预判，掌握收入主动权，提高部门履职能力。

（2）提升政府审批公信力

通过利用社会中介机构技术力量对政府投资项目进行预（结）算审查，能够提高建设项目审批效率，缩短建设单位等候时长，加快合规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同时通过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审，能够有效提高技术审查质量，同时使审查过程更加公平、公正、开放、透明，从而有效提升政府审批公信力。

2. 可持续影响

（1）提升规划前瞻性

通过对政府投资项目开展评审工作，能够规范建设项目规划行为，确保项目资料齐全，规划设计方案文本符合项目建设要求，使规划方案既满足项目自身发展需求，又为周边地块预留较好的开发条件。

3. 满意度

评价小组通过对东湖区各部门财务人员进行满意度调查，财务人员满意度 9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指标设置有待加强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设置有预算绩效目标，但项目预期产出未进行量化，无法判断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未与项目任务数相对应。

2. 年初预算编制不精细，预算管理水平和有待提高

2022年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细，仅以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分配任务，未明确各项工作的具体任务数，导致项目绩效目标无法量化，不利于监控项目实施过程以及对项目成效考核。

（二）改进措施

（1）加强绩效专业知识培训

《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指出，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系统的前提，包括绩效内容、绩效指标和绩效标准。预算单位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要根据国务院编制预算的总体要求和财政部门的具体部署、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科学、合理地测算资金需求，编制预算绩效计划，报送绩效目标。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应

当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培训，增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水平，使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更加贴合项目实际，与项目预期计划相吻合。

（2）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应当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预算编制前根据项目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项目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六、有关建议

一是持续推进预算硬性约束和绩效管理运用，以深化管理的持续效应，努力实现财政改革与经济稳定相协调的有序融合，全力为东湖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深化“预算+绩效”双轮驱动成效，持续推动完善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将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指标作为部门预算和财政收支计划安排的重要依据，通过绩效管理优化资金安排结构，合理节约行政开支。

二是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应当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的

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预算编制前根据项目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项目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根据此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对相应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2. 2022 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项目第三方业务委托费支出绩效评价分为 94 分。此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今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考核的重要依据。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3 年 3 月 16 日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财政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主管部门：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盖章）

评价时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评价机构：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绩效评价小组

2023年3月22日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度财政工作经费部门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暂行管理办法》（东财绩〔2020〕3号）精神，全面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公开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按照《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3〕6号）要求，我局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财政工作经费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与上级政策相符，与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职责相符，属于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的范围，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集体决策，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 项目主要内容

2022 年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主要用于开展财政系统的管理维护工作、重点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工作、预算管理及其他事务工作等。

3. 项目实施情况

我区 2022 年度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为财政

各项工作正常运行提供了保障。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2022年度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预算为220万元，区财政实际拨付工作经费220万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东湖区财政局实际支出该财政工作经费219.9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3.1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区财政局通过各项系统的运营，各部门逐项梳理并开展工作，保障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2. 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

激发财政职工工作热情，提高财政工作效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开展财政事务工作经费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是要通过对项目当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绩效评分，客观公正评价项目实施绩效，促进东湖区财政局事务工作经费更有效开展。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东湖区财政局事务工作经费，涉

及区级财政资金 22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2022 年度东湖区财政局事务工作经费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2022 年度东湖区财政局事务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有关要求设置，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4 项一级指标、11 项二级指标共 18 项三级指标，其中：

（1）**决策**：分值 20 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

（2）**过程**：分值 20 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评价项目的业务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预算执行率、财务制度健全性以及资金使用合规性等内容。

（3）**产出**：分值 30 分，用于考核评价项目资金投入产

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内容。

(4) 效益：分值 30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内容。

具体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6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 100%得满分，低于 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预算执行率 (4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100%得满分，低于 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 1 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 0 分。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财政软件系统维护数量 (10分)	通过预算绩效评价对区重点项目监控及评价，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评价个数，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计划数量为 7 个。
	产出质量 (10分)	财政软件系统维护合格数 (10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经费项目质量情况。	目标值为 100%，达到 100%为满分，低于 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产出时效 (10分)	财政软件系统维护完成及时率 (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时效指标目标值为100%,达到100%为满分,低于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控制率 (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情况。	成本指标目标值为≤100%,年度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100%得满分,超出成本标准不得分。
		工作经费成本控制≤220万元 (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情况。	成本指标目标值为<=220万元,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无	/	/
	社会效益 (10分)	提升财政高质量发展 (10分)	评价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完成率*分值
	生态效益	无	/	/
	可持续影响	无	/	/
	满意度 (10分)	各预算单位满意度 (10分)	通过满意度调查评价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95%以上得10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总分				100分

3. 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2022年度东湖区财政局事务工作经费绩效评价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具体按以下方法评定:

1. 定量指标评定方法:与年度目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2. 定性指标评定方法: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到年度指标且效果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

按照《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3〕6号)要求,我局成

立了由主要领导和项目负责人组成的 2022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工作小组。围绕东湖区财政局事务工作经费 2022 年度绩效目标，工作小组认真核查相关资料，逐项严格评分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力求客观、公正、全面地反映 2022 年度东湖区财政局事务工作经费支出的实际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相匹配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 100%得满分，低于 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4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100%得满分，低于 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 1 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 0 分。	6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①是否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财政软件系统维护数量	10	得分=年度实际面积/计划改造面积*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计划数量为 1 处。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产出质量 (10分)	财政软件系统维护正常使用情况	10	目标值为100%，达到100%为满分，低于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10
	产出时效 (10分)	财政软件系统维护完成及时率	10	时效指标目标值为100%，达到100%为满分，低于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10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控制率	5	成本指标目标值为≤100%，年度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100%得满分，超出成本标准不得分。	4
		工作经费成本控制≤220万元	5	成本指标目标值为≤220万元，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5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无	/	/	/
	社会效益 (10分)	提升财政高质量发展	10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完成率*分值	9
	生态效益	无	/	/	/
	可持续影响	无	/	/	/
	满意度 (10分)	各预算单位满意度	10	满意度95%以上得10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8
总 分					92

（二）评价结论

从本次绩效评价的整体情况来看，东湖区财政局充分发挥了区级财政资金的作用，将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全面纳入项目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当年财政工作，确保了区级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经综合评价，2022年度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绩效评价得分92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为当年项目。2022年，区财政局充分发挥各部门职能，强化资金保障和调度，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效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东湖区财政局完成全区部门预算公开工作、完成本年度绩效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全区预算单位编制2021年部门

决算报表及部门决算公开工作、工程预结算审核的工作等。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委托软件公司对7个软件开展了升级维护工作，具体包括工程造价系列软件升级；薪酬核对系统的运行维护；东湖区指标管理系统软件的维护；

“东湖区大平台”的年度运营维护；东湖区财政局账户资金管理系统及金财工程平台的维护；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的维护；预算编制系统的维护。保障了各部门正常工作。

（四）项目效益情况

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方面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 1. 着力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2022年，全区货物及服务类政府采购实际金额约为1.05亿元，节约率为10.5%。加大政府采购信息公开程度，全区政府采购实施意向公开项目39个，意向公开项目金额4906万元。深化实施“互联网+政府采购”提高供应商参与便利度，全区政府采购实施不见面开标项目25个。助力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2022年全区完成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金额112万元。成功办理全市首笔“政采贷”线上融资业务，贷款金额29万元。2. 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根据东府办函〔2022〕80号文件精神，将16处经营性资产注入东控公司，增加公司资产1.38亿元，为企业提升信用评级提供有力支持，进一步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和

市场化融资能力。3. 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2022年，为393户承租区属国有房屋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房租共计2159万元。4. 深入开展财政监督专项检查。充分发挥财政监督对促进预算编制和预算管理执行的积极作用，切实做好相关的财经纪律专项检查，重点开展预决算公开、“吃公函”“三公”经费、会计信息质量等财经纪律专项检查，进一步规范单位财务管理，强化会计信息质量。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预算编制前根据项目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项目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二）存在的问题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设置有预算绩效目标，但项目预期产出未进行量化，无法判断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未与项目任务数相对应。

六、有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不断完善效益指标体系建设，逐步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体系。一是根据实际工作内容，合理地估计产出指标的目标值，不过分追求高增长、“高目标”，同时也要避免过于保守的“低目标”导致绩效工作流于形式。二是从绩效目标设置的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的角度出发，结合项目工作内容，充分利用多年积累的工作经验，对效益指标进行可量化、可衡量的改进，争取做到80%的效益指标可量化、可衡量，考核有依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3年3月22日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每个省级部门至少反映 1 个部门评价报告，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 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东湖区财政局是主管财政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方针、政策及其他有关政策；拟定全区财政、预算、财务、会计等方面的实施办法和有关制度，指导全区财政工作。

（2）参与全区宏观经济的决策和管理，提出运用财政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研究全区财政发展战略，拟订全区中长期财政规划。

（3）承担区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任务。负责编制年度区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区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

告全区决算；组织制订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

（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罚没物资及罚没收入；管理财政票据；统一管理区级预算外资金和财政专户。

（5）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区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全区财政系统信息化建设；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6）负责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7）负责办理和监督区本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本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本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组织执行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8）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区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全区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9）负责管理全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

(10) 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

(11) 参与财政性投融资项目的可行性评估、论证和方案设计等技术性工作；负责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工程概、预算、决(结)算的评价审查工作；参与财政性投融资项目招投标、造价控制、竣工验收等工作。

(12) 规范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强化会计监督，健全会计约束机制。

(13) 负责推进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14) 负责与国税、地税部门的工作联系，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区财政局共有单位 2 个，包括区财政局本级和 1 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其中，行政机关 1 个：区财政局；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区财政公共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3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 26 人；实有人数行政 10 人，事业 24 人，退休人员 10 人。

财政局内设机构共 6 个，办公室和信息中心、预算行财社保股、财政监督股（国资债务采购办）、综合计划会计股、国库和乡财股、投资评审中心。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资产总计 91.9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4.74 万元，其中：预付账款 4 万元，其他应收款 20.74 万元。非流动资产 67.1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

146.12 万元，累计折旧 96.63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78.98 万元，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61.29 万元。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的履职总体目标主要是：

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努力夯实财源基础，注重支出结构调整，做好民生福祉保障，推进各项财政改革，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全力支持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的工作任务主要是：

一是争取上级资金政策支持。在用好用足新增下达的中央直达资金的同时，紧紧围绕中央、省市项目资金的投向，精准对口上级业务部门，主动配合项目实施单位做好项目申报工作，以缓解区级收支矛盾压力。二是压实压减各项支出要求。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严把财政支出关口 坚持过紧日子的若干措施》《关于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 实行财政支出“十严控”措施》等文件精神，加大力度压减办公费、会议费、差旅费、劳务费等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厉行节约，精打细算，努力将每一分钱都花到最需要的地方，让每一分钱都产生最好的效果。三是努力统筹调配各项资金。积极盘活各领域财政沉淀资金，筹集的资金优先落实到扶贫解困、教育助学、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各项民生事业发展上，同时，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有效应对疫情、稳定经济增长的各项政策措施，加快资金

审批和拨付效率。四是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对确立的绩效目标，开展运行监控，强化预算支出主体责任，督促项目单位确保目标实现，真正做到“花钱必有效、无效必问责”。五是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管理，制定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管理办法。继续做好向人大常委会汇报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摸清国有资产底数，理顺资产管理机制，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六是推进电子票据改革。继续深化医疗收费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全区规模较大的医疗机构，将加入市卫健委的独立部署模式，打通诊疗、收费、开票之间通道，实现患者缴费、取票零等待、掌上办。七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在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已全面实施的基础上，强化政府采购监督管理，不断规范政府采购市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八是提升投资评审质效。更加深入推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加强 EPC 总承包项目的管理，提高抗疫国债和一般债券等专项建设资金的使用绩效，完善项目结算核减率的奖惩执行，不断提高评审质量和评审工作水平。九是完善政府债务管控。健全完善债务管控长效机制，压实主管部门的责任意识，积极推进加快施工进度及竣工决算进度；针对即将到期的债券做好后续偿还或置换工作，及时做好政府债务信息公开。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 完成全区部门预算公开工作，完成本年度绩效管理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目标 2: 组织开展全区预算单位编制 2021 年部门决算报表及部门决算公开工作。

目标 3: 确保工程预结算审核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时效性。

目标 4: 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工作。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号）等文件精神，我单位成立了评价小组，具体组织实施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财政绩效评价。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 2022 年全年预算数为 1093.6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093.62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其中：

按资金来源划分：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为 1035.2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035.22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其他资金全年预算数为 58.4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58.4 万元，执行率为 100%。

按资金结构划分：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628.73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628.73 万元，执行率为 100%；项目支出全年

预算数为 464.89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464.89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 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1. 产出数量

(1) 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数量

2022 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 10 个财政重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分别为 2021 年城北消防站项目、赣江铁路沿线绿色廊项目、市政养护项目等。

2021 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表

主管单位	项目名称
东湖区消防大队	城北消防站项目
东湖区城管局	清扫队车辆采购项目
东湖区扬子洲镇	扬子洲赣江铁路沿线绿色廊道项目
发改委	2019 年度项目评估评审工作经费
区城建局	市政养护经费
商务局	集贸市场卫生托管
市场监管局	食安城建设
退役军人事务局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信访局	信访事务专项资金含驻京劝返经费
区农业农村局	东湖段退捕工作经费

(2) 专项审计开展数量

2022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区内东湖区科协、东湖区图书馆和南昌东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单位开展专项审计工作，重点是预决算公开、“吃公函”“三公”经费、会计信息质量等财经纪律专项检查。

(3) 工程预（结）算项目评审数量

2022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71个政府投资项目开展预（结）算评审工作，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2年工程（项目）审核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1	南昌市滕王阁保育院房屋修缮工程	区教科体局
2	墩子塘街道阳明路156号等4个小区微改造工程	墩子塘街办
3	董家窑街办贤士湖集贸市场周边小区微改造工程	董家窑街办
4	区城管局规范化标准建设（三期）项目	区城管局
5	扬子洲地区2021年度堤防沿线水利设施加固修复项目	区农业农村局
6	滕王阁街道章江苑小区微改造工程	滕王阁街办
7	彭家桥街道文教北路农贸市场沿线小区微改造工程	彭家桥街办
8	豫章街办四经路集贸市场周边老旧小区微改造工程	豫章街办
9	扬子洲镇熊万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后万自然村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工程	扬子洲镇
10	大院街办省府东庭小区微改造工程	大院街办
11	扬子洲镇庙后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墩子自然村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工程	扬子洲镇
12	扬子洲镇林场村一级饮用水源地流域生态保护建设项目	扬子洲镇
13	八一桥街道大士院北区二小区微改造工程	八一桥街办
14	百花洲街道邮政路、上水路微改造工程	百花洲街办

15	扬子洲镇联民至晏家 Y006 乡道“白改黑”工程	扬子洲镇
16	东湖区人民武装部荣誉室项目工程	区城投公司
17	扬子洲镇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扬子洲镇
18	大院街道院二社区邻里中心装修工程	大院街办
19	东湖区叠山路立面综合改造工程	区城建局
20	东湖区八一桥街道裘家厂社区、滕王阁街道子固路社区等 8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区住建局
21	东湖区墩子塘街道下水巷社区等 7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区住建局
22	东湖区房管局武装部基本装修项目	区住建局
23	东湖区熊万村乡村振兴试点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扬子洲镇
24	东湖区联民村铁沙港电排站整治建设项目	扬子洲镇
25	百花洲街道桂旺巷社区、公园街道环湖路社区等 12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区住建局
26	东湖区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贤士湖管理处
27	东湖区大院街道公园社区等 7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拆违拆临部分）	区住建局
28	东湖区八一桥街道芭茅巷社区等 8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拆违拆临部分）	区住建局
29	八一广场省直西片区人防工程治理项目	区住建局
30	扬子洲镇南江路（腾洲村至中心电排站）路面养护中修工程	扬子洲镇
31	扬子洲镇上房老村至渔业村段路面改造工程	扬子洲镇
32	扬子洲镇南洲村道路硬化工程	扬子洲镇
33	扬子洲镇滕洲村前蔡自然村创建市级共同富裕样板村建设项目	扬子洲镇
34	扬子洲镇庙后村港下自然村创建市级共同富裕样板村建设项目	扬子洲镇
35	扬子洲镇渔业村北岸自然村创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	扬子洲镇
36	董家窑街办殷家巷社区二七北路 502 号市总工会社区整治改造工程	董家窑街办
37	扬农路延伸段道路提升改造工程	扬农管理处
38	东湖区婴幼儿托育中心建设项目	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39	扬子洲镇上房村老村自然村创建市级共同富裕样板村建设项目	扬子洲镇
40	扬子洲镇三联村红色名村一期项目	扬子洲镇
41	东湖区货车营地建设工程	区城投公司
42	董家窑街道孺子书房樟树林分馆建设项目	董家窑街办
43	豫章街道经纬社区活动场所提质攻坚改造项目	豫章街办

44	出新幼儿园香江佳苑分园装修工程	区教体局
45	南昌市东湖区乡镇（街道）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能力建设项目	生态环境局
46	青山湖西岸 F06 地块城北消防站建设项目外接水工程	区城投公司
47	青山湖西岸 F06 地块城北消防站建设项目正式用电 10KV 配电工程	区城投公司
48	彭家桥街道光明社区整体升级改造项目	彭家桥街办
49	东湖区公园街道武装部规范化建设工程	墩子塘街办
50	八一公园环境提升项目	区城管执法局
51	滨江学校等校园改扩建工程	区教科体局
52	东湖区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工程	区应急管理局
53	扬子洲镇庙后村农村综合改革（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扬子洲镇
54	彭家桥街道省外贸储运公司宿舍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区住建局
55	文明城市创建智慧路口信号系统建设项目	区城投公司
56	东湖区就业关爱帮扶中心项目	区人社局
57	豫章小学教育集团光明校区提升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58	南林小学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59	豫章小学教育集团豫章路校区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60	东湖小学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61	南昌市城北学校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62	育新学校教育集团小学部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63	育新学校教育集团初中部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64	育新学校教育集团青桥校区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65	南昌市百花洲小学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66	右营街小学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67	南昌市北湖小学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68	扬子洲镇敬老院围墙改造及路面硬化工程	扬子洲镇
69	东湖区老旧小区排水立管整治及道路疏浚等项目	区住建局
70	向荣小学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71	阳明学校音乐、美术教室装修改造工程	区教体局

(4) 软件升级运营维护数量

2022年度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委托软件公司对7个软件开展了升级维护工作，具体包括工程造价系列软件升级；薪酬核对系统的运行维护；东湖区指标管理系统软件的维护；“东湖区大平台”的年度运营维护；东湖区财政局账户资金管理系统及金财工程平台的维护；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的维护；预算编制系统的维护。

2. 产出质量

(1) 绩效评价报告真实性

根据抽样原则，抽取部分绩效评价报告、业务资料，通过整改通知书和反馈整改报告核查，已完成的绩效评价工作和绩效评价报告均能反映项目的真实情况。

(2) 审计工作开展规范性

根据抽样原则，抽取部分审核工作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核查，各项审核工作均按照相关规定流程开展，已完成的审计工作符合各项规范。

(3) 工程项目预（结）算评审开展规范性

根据抽样原则，抽取部分工程预（结）算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核查，各项评审工作均按照相关规定流程开展，工程预（结）算项目审核开展符合各项规范和相关质量要求。

(4) 专家评审结果有效性

根据抽样原则，抽取部分专家评审工作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核查，各项审核工作均按照相关规定流程开展，部分经专家评审事项有效降低了成本或者论证了项目开展的合理性，确保各项工作实施的科学性。

（5）软件故障率

通过及时对各项软件进行升级维护，有效确保了软件正常使用，确保各项工作正常开展，2022 年度未出现软件故障情况。

3. 产出时效

根据抽样原则，抽取部分绩效评价及财政事务、投资评审项目工作资料及财务记录，各项工作均在合同标明的交付日期内完成。

（二）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方面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

1. 着力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2022 年，全区货物及服务类政府采购实际金额约为 1.05 亿元，节约率为 10.5%。加大政府采购信息公开程度，全区政府采购实施意向公开项目 39 个，意向公开项目金额 4906 万元。深化实施“互联网+政府采购”提高供应商参与便利度，全区政府采购实施不见面开标项目 25 个。助力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2022 年全区完成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金额 112 万元。成功办理

全市首笔“政采贷”线上融资业务，贷款金额 29 万元。

2. 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根据东府办函〔2022〕80 号文件精神，将 16 处经营性资产注入东控公司，增加公司资产 1.38 亿元，为企业提升信用评级提供有力支持，进一步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市场化融资能力。

3. 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2022 年，为 393 户承租区属国有房屋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房租共计 2159 万元。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对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较高，达到了预计目标，但因社会群众要求不同，不能一一满足，经统计，得出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指标设置有待加强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设置有预算绩效目标，但项目预期产出未进行量化，无法判断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未与项目任务数相对应。

2. 年初预算编制不精细，预算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2022年财政事务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细，仅以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分配任务，未明确各项工作的具体任务数，导致项目绩效目标无法量化，不利于监控项目实施过程以及对项目成效考核。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加强绩效专业知识培训

《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指出，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系统的前提，包括绩效内容、绩效指标和绩效标准。预算单位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要根据国务院编制预算的总体要求和财政部门的具体部署、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科学、合理地测算资金需求，编制预算绩效计划，报送绩效目标。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应当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培训，增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水平，使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更加贴合项目实际，与项目预期计划相吻合。

（2）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

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应当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预算编制前根据项目可预见

的工作任务，确定项目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 根据此次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对相应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2. 2022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为 94 分。此次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我单位今年绩效评价考核的重要依据，同时也作为区财政 2022 年财政资金预算绩效安排、审批的依据。

3. 此次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及绩效报告按规定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应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等规定为基本说明，可在此基础上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适当细化。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行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八）“三公经费”：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无附件